## 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 一、监事辞职情况说明

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七届监事会监事于相金先 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监事职务。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17 日披露 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》(公告编 号: 2023-011)。

鉴于于相金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根据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该辞职申请将自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选 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。在补选的监事就任前,于相金先生仍将按照有关 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的职责。

## 二、关于补选监事的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经公司股东青岛中石大控股有限公 司提名,提名刘峻岭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(简历见附件)。上述提名 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,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 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## 三、补选监事履行的审议程序

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补选公 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,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胜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21日

附: 监事候选人简历

刘峻岭,女,汉族,1976年3月出生,华东政法大学法律硕士。2008年2月至

2010年5月:山东亚和太律师事务所律师,2013年6月至2016年1月:伟东集团法务主管,2016年5月至2017年5月:青岛航天信息有限公司法务经理,2017年5月至2020年4月:青岛市北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法务审计部部长,2020年4月至今: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集团法务审计部部长。